

西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西发改字[2017]71号

关于对《西峡县鹳河生态文化园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》的批复

西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局报来的《关于呈报西峡县鹳河生态文化园（沪陕高速桥至世纪大道桥段）、（世纪大道桥至仲景大道桥段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西建字[2017]41号）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全面改善鹳河沿岸生态环境，填补我县城市文化展示、休闲娱乐、运动健身等一体化公园的空白，提升城镇人民休闲活动空间，同意你局建设西峡县鹳河生态文化园工程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西峡县中心城区鹳河西岸，南起仲景大道桥，沿灌河西岸北至沪陕高速桥，沿丁河东岸至丁河

龙成桥，全长 6930 米。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：

1、鹤河沪陕高速桥至世纪大道桥段：总长度 3450 米，分为茱萸岛和康体休闲区。茱萸岛主要建设亲水栈道、景观桥、蓄水坝、水利堤防护坡、绿化及园路等工程；康体休闲区主要建设城市客厅广场、运动场、自行车道、服务建筑、园路、戏水池、停车场、绿化、亲水平台、景观桥、水利堤防护坡及封店桥加长等工程。

2、鹤河世纪大道桥至仲景大道桥段：总长度 3480 米，主要建设健康步道、滨水步道、亲水步道、服务建筑、泵房、廊架、四个文化桥头广场、儿童乐园、寺山晚望、运动场、寺山码头、观景平台、停车场、绿化及园路等工程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69190.96 万元。其中：沪陕高速桥至世纪大道桥段投资估算为 58129.63 万元，世纪大道桥至仲景大道桥段投资估算为 11061.33 万元。项目资金来源采用 PPP 模式融资资金。

五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招标投标规定，项目的施工、监理、重要材料及主要设备全部依法实行委托公开招标，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具备中央投资项目代理资质。

六、请据此批复做好项目下一步工作，进一步落实各种建设条件和项目建设资金，抓紧组织项目开工建设。

2017 年 5 月 24 日